**关于做好南通市第四届杰出专业技术人才**

**评选工作的补充说明**

在通高校：

现将中共南通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第四届杰出专业技术人才推荐选拔工作的通知》（通委人才办〔2018〕12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要求抓紧落实，并就有关事项补充说明如下：

1. 推荐名额

根据通委人才〔2018〕12号通知要求，在通高校第四届杰出专业技术人才评选工作由市委教育工委牵头组织。分配给在通高校的推荐申报总名额为10名。

各高校在申报时实行限额申报，本科院校推荐申报名额不超过4名、其他院校推荐申报名额不超过2名。市委教育工委将在各高校推荐申报的基础上组织评审后报送市委人才办。

二、材料报送要求

请各高校在**1月21日**前统一将推荐人选材料报送市教育局高等教育与职业教育处。申报材料报送地址：南通市行政中心综合楼923室；联系人：鲍宏杨；联系电话：85215755；邮箱：ntjyjgzjc@163.com。

申报材料包括：

1.申报书与附件材料。《南通市杰出专业技术人才申报书》（附件2）一式2份、附件材料1份（按人员分别装袋，材料袋封面见附件3；附件材料归类整理，与申请书分开装订成册），附件材料包括身份证明（身份证或护照）、学历学位证书、职称、资质证明（证书）、专利等知识产权证书、科技项目合同或鉴定书、获奖证书、成果推广应用的证明等。

2.《南通市第四届杰出专业技术人才推荐人选汇总表》（附件4）一式2份，加盖学校公章。同时发送Excel格式电子文档至邮箱ntjyjgzjc@163.com。

有关文件和表格可从南通人才工作网（http://rc.nantong.gov.cn）查询下载。

三、其它事项按照市委人才办文件要求执行。

 中共南通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南 通 市 教 育 局

 2019年1月3日